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今日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董事长文剑平先生和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副总经理刘振国先生的通知，获悉文剑平先生、刘振国先生所持公司的部分股份已解除冻结，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冻结基本情况

1. 本次解除冻结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涉及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解除冻结申请人
文剑平	否	200,647,172	43.22%	5.54%	2021年12月21日	2022年3月1日	北京金融法院
刘振国	否	265,557,626	83.31%	7.33%	2021年12月21日	2022年3月1日	北京金融法院

2. 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冻结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所持股份累计被质押/冻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质押/冻结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累计质押	累计冻结		
文剑平	464,235,808	12.81%	累计质押	39,427,600	8.49%	1.09%
			累计冻结	130,780,428	28.17%	3.61%
刘振国	318,747,635	8.79%	累计质押	12,321,125	3.87%	0.34%
			累计冻结	40,868,884	12.82%	1.13%

二、其他说明

上述股东为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其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解除司法冻结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特此公告。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日